

旬阳市 2023 年政府决算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2023 年，中省下达我市转移支付资金 403960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6239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90968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6912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4683 万元，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4862 万元，产粮产油大县奖励资金 412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18215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4334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1707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23357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92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954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35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9072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4245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13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3697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289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7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80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收入 3583 万元，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收入 308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47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4665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资金全部安排用于“三保”支出，专项转移支

付资金全部安排用于社保和就业、节能环保、交通、水利、教育和住房保障等民生项目支出。

第二部分 全市政府债务有关情况

2023 年全市政府性债务限额 595296 万元，实际使用 578869 万元。当年新增债券 82796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109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40596 万元，再融资债券 31300 万元。我市严格按照新增债券用途规范使用债券资金，新增一般债券 10900 万元，分别用于：G316 县城过境段项目征迁 2020 万元，吕河险滩大桥（含引线）工程 500 万元，棕溪王院油返沙提升工程 200 万元，旬阳市宏发养殖现代农业园区公路工程 400 万元。第二中学生活用房及附属工程建设 1000 万元，蜀河古镇 4A 级旅游景区污水收集管网配套工程 570 万元，市融媒体中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400 万元，市医学隔离集中观察场所 2300 万元，乡镇疫情防控隔离点建设 1090 万元，白柳镇便民服务中心建设 20 万元，中医院三类型医院建设 500 万元，甘双路征迁项目 220 万元，旬阳县 131 个非贫困村饮水安全工程 1000 万元，小型水库安全运行项目 76 万元，旬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大楼建设和基础设施及附属工程项目 304 万元，旬阳市消防大队营房改建及正规化建设 30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40596 万元，分别用于：旬阳市人民医院提标扩能（呼吸中心）建设项目 5000 万元，旬阳市蜀河古镇 4A 级景区配套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6000 万元，

旬阳市人民医院停车场及卒中中心建设项目 5000 万元，西康高铁项目 4096 万元，旬阳市城南停车场建设项目 8000 万元，旬阳市城区供水扩建工程 4000 万元，旬阳市重点集镇幼儿园建设项目 5000 万元，旬阳市妇幼保健院儿童康复中心楼项目 3500 万元。截止 2023 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57886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465387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13482 万元。

第三部分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一是不断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建设。制定了《旬阳市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实施细则》、《旬阳市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体系》、《旬阳市政府购买服务绩效管理辦法》。二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重点从项目必要性、筹资合规性、目标合理性、实施可行性、投入经济性等方面对预算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评估评审，对巩固衔接项目等重点资金绩效目标开展评审后予以批复。三是做实绩效运行监控。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绩效目标执行偏差、资金支付进度缓慢等情况，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提高了预算支出的规范性和安全性。四是扎实开展绩效评价。2023 年开展政府投资项目重点绩效评价 9 个，涉评资金 1.42 亿元；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8 个，涉评资金 5.6 亿元。编写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17 个，评价结论为“优”的 5 个，占 29%；“良”的 12 个，占 71%。五是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完成全市 3 个部门单位、21 个项目，

涉及财政资金 9.92 亿元的绩效评价反馈整改工作。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市对镇、部门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指标任务；将财政重点评价结果进行了公开通报，并在政府网站财政信息专栏予以公开，充分发挥绩效管理的作用。

第四部分 “三公” 经费情况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显示，全市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预算 1116 万元，支出 1014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3.7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本年因公出国团组数 0 个，人数 0 人，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72 万元，同比增长 99.22%，主要原因为公务用车报废，中共旬阳市委办公室新购置车辆 4 辆，旬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新购置车辆 2 辆，中共旬阳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新购置车辆 1 辆，旬阳市博物馆新购置文物安全巡查专用车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 453 万元，同比下降 11.56%；国内公务接待费用 390 万元，接待 3771 批 29276 人次，同比下降 14.42%。三公经费支出总体下降，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及相关要求，严控公务接待以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